

2024

2024

2024

2022

2024

2023 12 26

2024

1 10 9:15-9:25 9:30-11:30 13:00-15:00

2023 1 10 9:15-15:00

2024

2024

1 2024 1 5

2

3

4

2 311,728,414 44.5650%

8 63,613,916 9.0943%

1 2024  
375,325,830 16,500 0  
99.9956%

2 2024  
375,325,830 16,500 0  
99.9956%

3  
375,325,830      16,500      0  
99.9956%

4  
375,325,830      16,500      0  
99.9956%

5  
375,325,830      16,500      0  
99.9956%  
1 2 3

1. 根据《公司法》第147条规定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。因此，王洪波先生担任天册律师事务所主任职务，不能兼任天册律师事务所监事职务。

### （三）天册律师事务所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

根据《公司法》第146条规定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：

（一）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；

（二）因贪污、贿赂、侵占财产、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，被判处刑罚，执行期满未逾五年，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，执行期满未逾五年；

（三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、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、经理，对该公司、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，自该公司、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；

（四）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、责令关闭的公司、企业的法定代表人，并负有个人责任的，自该公司、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；

（五）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第147条规定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第148条规定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有下列行为：

（一）挪用公司资金；

（二）将公司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以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；

（三）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未经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同意，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；

（四）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未经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同意，与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；

（五）未经股东大会同意，擅自将公司资产与他人合作经营；

（六）未经股东大会同意，擅自与第三人进行交易；

（七）从事与本公司相竞争的业务；

（八）擅自披露公司秘密；

（九）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，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；

（十）接受他人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；

（十一）擅自披露公司秘密；

（十二）违反对公司忠实义务的其他行为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第149条规定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前款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第150条规定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，应当承担赔偿责任：

（一）挪用公司资金；

（二）将公司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以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；

（三）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未经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同意，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；

（四）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未经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同意，与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；

（五）未经股东大会同意，擅自将公司资产与他人合作经营；

（六）未经股东大会同意，擅自与第三人进行交易；

（七）从事与本公司相竞争的业务；

（八）擅自披露公司秘密；

（九）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，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；

（十）接受他人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；

（十一）擅自披露公司秘密；

（十二）违反对公司忠实义务的其他行为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第151条规定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，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撤销该行为，并追究该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赔偿责任。